

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综合应用平台社会化  
服务系统升级改造货物采购项目(二次)

# 采购合同

甲方: 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乙方: 峰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7月31日

# 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综合应用平台社会化服务 系统升级改造货物采购项目（二次）合同

甲方：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乙方：峰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货物清单及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产品主要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国产化防火墙	深信服	AF-100-L2C-Q	性能参数：网络层吞吐量：10G，应用层吞吐量：4G，防病毒吞吐量：1G，IPS吞吐量：1G，全威胁吞吐量：800M，并发连接数：400万，HTTP新建连接数：10万；硬件参数：规格：1U，内存大小：8G，硬盘容量：128G SSD，电源：单电源，接口：6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每台含：1套* 深信服防火墙软件基础级；3套* 深信服云智订阅软件；2个* 万兆多模-850-300m双纤；3年* 软件升级；3年* 产品质保（标准版）；	1	台	48,500.00	48,500.00
2	国产化行为管理	深信服	AC-100-L2C-Y	性能参数：网络层吞吐量（大包）：10Gb，应用层吞吐量：1.5Gb，带宽性能：1Gb，IPSEC VPN加密性能（最高性能）：200M，支持用户数：6000，每秒新建连接数：14000，最大并发连接数：600000。硬件参数：规格：1U，内存大小：8G，硬盘容量：960G SSD，电源：单电源，接口：6千兆电口。每台含：1套* 深信服全网行为管理系统软件V13.0；3套* URL&应用识别规则库升级；3年* 软件升级；3年* 产品质保（标准版）；	1	台	125,500.00	125,500.00
3	国产化杀毒软件	深信服	深信服统一端点安全管理软件V6.0	深信服统一端点安全管理软件V6.0（产品控制中心），每套含：11套* 深信服端点安全软件V6.0；3年* 软件升级；	1	套	3,300.00	3,300.00

		统 V6.0						
4	国产化等保一体机	深信服	SdSec -1000 -G602	硬件参数：规格：2U，CPU：2颗Tygon 53380 2.5GHz(16C) 内存：8*32GB DDR4 3200，系统盘：2*240GB SATA，缓存盘：选配，数据盘：选配，标配盘位数：12，电源：白金，冗余电源，接口：4千兆电口+6万兆光口。每台含：6个* 机械硬盘4T (X86架构通用用)；4个* 固态硬盘-960G-SATA-SSD (混合型)；3年* 产品质保（标准版）；	1	台	89,500 .00	89,500 .00
5	国产化软件(日志审计、数据库审计、漏洞扫描、堡垒机)	深信服	深信服云安全管理平台CSSP(信创C86版融合授权-买断)	包含安全资源池底层超融合软件和深信服云安全服务平台租户管理、安全架构、系统管理等功能模块，每个集群需要购买一套，深信服云安全管理平台软件V4.0,每套含：13套* 深信服云安全管理平台软件V4.0;1套* 运营中心（包含日志中心）；3年* 云安全平台升级服务；	1	套	260.00 0.00	260.00 0.00
6	国产化备份一体机	深信服	aStor -Back up-G5 300	硬件参数：规格：2U，内存：4*32GB DDR4 3200，系统盘：2*240GB SATA，缓存盘：选配，数据盘：选配，标配盘位数：12，电源：白金，冗余电源，接口：4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每台含：1套* 深信服企业级数据备份与恢复系统软件V3.0 (18T)；1套* 银河麒麟高级服务器操作系统V10 (带3年服务)；1个* 服务器机械硬盘24T (6*4T)；3年* 备份软件升级服务；3年* 产品质保（标准版）；	1	台	115.00 0.00	115.00 0.00
7	国产化运维终端授权	深信服	aDesk -GT-1 000	硬件参数：CPU型号：E2000@ 2.0GHz(小核1.5GHz)，内存：2GB，硬盘容量：8GB（板载），接口：1千兆电口，接口类型：1*HDMI+1*VGA，USB：2*USB2.0+ 4*USB3.0。每台含：1套* 深信服桌面云接入管理系统软件；3年* 产品质保；	2	台	4,650.00	9,300.00
8	国产化运维终端授权	深信服	信云 VDI授权 (C8 6)	含：2套* 深信服VDI接入授权（信云普通版）；3年* aDesk基础运维服务（纯软）；	2	套	2,600.00	5,200.00
9	等保测评	西安长盛信息安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长盛信息安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等保三级测评	1	项	57000.00	57000.00
10	交通管理外挂软件智能卫士	公安部	交通管理外挂软件智能卫士	公安部	30	个	490.00	14,700 .00

			安全 卫士				
			专网 社会 化服 务机 构用 户安 全 USBKEY	公安部			
11			公安 部	社会服 务机 构用 户安 全 USBKEY	200	个	120. 00 24, 000 . 00
			合计				752, 00 0. 00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柒拾伍万贰仟元整(小写:

752000.00元, 为含税价), 最终以实际履行的情况计算费用, 但上述费用不超过本合同约定的金额。

**三、交货期:** 30个日历天。

**质保期:** 壹年(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乙方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 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 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 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四、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五、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 甲方结算, 在付款前, 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40%, 按照项目进度分批支付款项, 但支付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90%, 剩余合同总价款的10%待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 一次付清。

费用在支付前，乙方均应先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甲方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进行支付，若因乙方迟延提供发票或乙方提供发票有误的，迟延支付甲方的不构成违约。

**六、包装：**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乙方应承担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七、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修复或更新。  
。

3、乙方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乙方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八、合同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符合本项目服务要求的人员，且提供的服务质量达到前述约定标准。如乙方违反协议约定，未达到服务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对乙方人员不适合参与此工作时，甲方有权要求换人。逾期未改正的或改正后仍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乙方在本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对知悉的甲方工作秘密应予保密。本合同的解除和中止不免除乙方的保密义务。

3. 除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外，乙方不得向甲方及其甲方人员收取其他任何费用，本项目实施中所需的所有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如甲方发现乙方有此类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所收费用，并支付合同总价款5%作为违约金；

4. 对乙方相关服务资料的所有权、使用权的约定：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留存，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向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转让并允许其使用本项目的相关内容。

5. 在服务实施过程中，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与指导，配合乙方履行职责。

6. 甲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甲乙双方以外的、与签订和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透露，不得泄露乙方的商业秘密（包括本合同及其附件和合同签订前的各项方案）。

7. 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双倍返还定金。没有约定定金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

8. 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客观原因造成的服务周期延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服务实施过程中，乙方未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约定配备服务人员或乙方派驻服务力量无法胜任项目实施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出增加人员和充实服务质量，乙方应立即安排实施，其费用被认为已含在合同价格之中。如乙方拒绝增加人员或充实技术力量，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并且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公告费、保全费等合理费用）。

10. 乙方有责任按甲方要求提交项目资料。根据合同的规定，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服务内容，并按进度完成每天的工作量。如乙方未能按规定的服务周期提供服务，每延误一天，应付合同总价款0.1%的逾期违约金，（但由于受天气等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影响，则工期顺延）。

11. 乙方应根据工作需要，派出相关专业的工作人员进行项目配合及监督执行。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无偿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因服务最终达不到合同要求造成损害后果时，乙方应当对此承担赔偿损失等法律责任，但该损害后果是由甲方提供材料不实等甲方自己原因导致的除外。

12. 乙方应当按照《保密协议》做好人员岗前保密培训，对所有资料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项目资料以任何形式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泄露。乙方应当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程序传递各种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回所付项目款。该条款不因合同的终止而无效，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仍需承担本条款项下的保密义务。

13. 乙方负责在本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内，对乙方所提供的及时维护、更新或修复，维护、更新或修复所产生的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上述费用可在质保金内扣除。

14. 乙方所有人员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自行处理，并承担由此带来的经济、民事、刑事法律相关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九、售后服务及培训

### 1. 售后服务

乙方为本项目中的硬件提供3年的保修服务，并配备稳定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服务队伍，定期进行巡检，出现问题及时进行修复。  
在5\*8小时工作时间内设置由专人值守的服务电话，接听甲方的服务请求，并记录服务台事件处理结果。在非工作时间设置有专人7\*24小时接听的移动电话服务，用于解决内部的技术问题以及突发情况汇报。

### 2. 培训

#### (1)培训人数

根据甲方系统使用人员人数进行合理安排，不限制培训人数。

#### (2)培训时间

乙方项目部署实施后，负责编写培训资料，根据甲方安排，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除培训计划时间外，在系统运行和推广期间，若甲方有培训要求，将根据实际情况而协助甲方完成相关培训。

### (3)培训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培训、系统管理培训、系统运维培训。

## 十、质量保证

### 1.质保承诺

乙方保证本次投标所提供的产品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十一、合同变更、解除及终止的条件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到影响的情况下，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服务或全部货物；或误期赔偿费达到最高限额。

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 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因购买类似货 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十二、验收方式

本项目由甲方相关部门对项目进行验收。

验收标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进行验收

。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乙方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保证原软硬件的兼容性，保证软硬件正常运行， 否则不予验收，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十三、保密约定

1. 乙方有责任对获知的甲方涉密信息，业务信息，工作信息、相关数据等 与甲方有关的所有信息及数据保密。

2. 乙方需对参加实施项目的人员进行保密教育，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遵守甲方单位保密制度、本合同内的保密条款的规定。

3.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项目相关的各种资料、磁、纸介质文件、数据等，防止外泄、遗失或被盗，不论乙方因何种原因对甲方造成泄密或信息外泄时，甲方有权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乙方责任并追索赔偿损失。

4. 无论合同是否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无论合同是否生效，合同之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进行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守约方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纠纷的，由此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十五、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十六、知识产权要求

1. 本项目的成果（包括所有图纸、文字资料等）的著作权归属乙方所有，成果的使用权归属甲方所有。

2. 乙方应保证投标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十七、生效条件、订立日期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 十八、其他事项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甲方需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合同中标价及成交价均为含税费价格。
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乙方需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甲方：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610802002921108020029211	乙方：峰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610197066633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四路西安国际企业中心B座25层2507-B082室
邮 编：	邮 编：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王锦坤 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汇通太古城支行
日期：2025年7月31日	日期：2025年7月31日	账 号：61050193060000000452

# 成交通知书

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综合应用平台社会化服务系统升级改造货物采购项目  
(二次)

峰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3日13时30分在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6室进行的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综合应用平台社会化服务系统升级改造货物采购项目(二次)竞争性谈判大会，谈判小组依据供应商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经过资质审查，阅标、评标等程序，确定贵公司为成交单位；

成交单位：峰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大写：柒拾伍万贰仟元整

小写：¥752000.00 元

请接此通知后，做好以下工作：

- 1、抓紧做好合同签约有关事宜，请在10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2、尽快与采购单位接洽，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 3、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向我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4、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型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912-3595892)

本成交通知书为一式三份，采购单位、代理机构及成交单位各持一份。



代理机构：陕西和盛招投标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2025年7月25日